

民族問題在香港

被譽為“東方明珠”的香港即將回歸祖國了。對於內地來說，香港不啻為一顆“滄海遺珠”，人們都知其好，但對她的許多方面未必完全瞭解。作為《民族團結》雜誌社在港的特約撰稿人，很想寫篇〈中國少數民族在香港〉，本來以為自己在民族宗教界浸淫日久，由北國播遷南溟的十四年間又未離筆桿，湊個一千來字的短文似乎不算甚麼。可是稍加接觸，那筆桿直有千鈞之重，短時竟難提起，因為一下子實在無從入手。於是只好提綱挈領地提出些問題，就權作引玉之磚罷！

（一）民族識別難上加難

“香港有哪些少數民族？”就這樣一個簡單的問題，已經把自己問倒了。其實這樣一個問題完全不簡單，恐怕短期內無人可以提供較佳的答案。

這是一個難題，因為它不是隨便作答就算數的。否則，憑自己原來中央民族學院的老關係，儘可以告訴大家：香港有許多少數民族，這裏有創辦青年民族舞蹈團的傣族舞蹈家，有堅持鋼琴教授的蒙古族女教師，有長年教普通話的滿族教育工作者，有從事國際貿易的朝鮮族商人，有專營書籍出版、零售的回族老闆，還有……

這是一個難題，因為它不局限於某些民族，而是需要通過全面調查研究、然後再加分析綜合的一項難課題。若論個別民族，大陸一些學者已加留意並著文探討，如馬建釗有〈香港回族〉一文（載胡振華主編《中國回族》一書，寧夏人民出版社1993年出版），內稱“據當地穆斯林團體的知名人士估測，目前香港有穆斯林居民三萬多人。其中中國回族最多，約有二萬多人，佔香港穆斯林總人口的70%強；其餘為外籍穆斯林”，並對其歷史及現況加以分析。汪宗猷主編的《廣東滿族志》（廣東人民出版社1994年出版），對香港滿族也略有涉及。

這是一個難題，難就難於：香港的出入境登記或人口普查，都不設民族一項；難也難於：許多人根本就不願亮明自己的真正民族成分。筆者曾詢諸友人，無論是博物館負責人或歷史學者，均謂幾無統計資料可言。

香港民族識別的嚴重困難，還不僅由於過去的缺乏資料，而且因為今後也難以進行。原來香港是一個有檔案、無戶口的地方，檔案既沒有民族的資料，就算有也很難展開調查。在香港全境內，居民改變地址或電話是無需向人民入境事務處報告的；一個新移民上午入境時可填寫某親友的住處，但下午即可選定另一住處。除了納稅者每年須向稅務局填寫通訊地址外，香港人不但不必向政府報告住處，也可拒絕政府人員進入住宅，除非被搜查（警察須持搜查令）或主人允許（來者須出示證件）。凡此種種，都給民族識別、調查及研究工作帶來很多不便。

（二）古代民族歷史研究

民族歷史研究包括民族的遷徙。首先，香港漢人的來源就是個課題。

關於古代以來香港的漢族居民，一般認為有四大民系：

- （1）廣府人：其祖先本是中原人士，漢以後陸續南遷至廣州府各地，宋代以後又大量移居來港，俗稱“本地人”，操粵語。除香港島及九龍南部外，宋、元間入遷新界的主要有鄧、文、廖、侯、彭等宗族，被稱為“新界五大族”。
- （2）客家人：其祖先也是中原人士，後因避戰亂而遷至閩、粵、贛交界地區，操客家方言。明清之際，客家人有許多遷港，繼續保留其方言，多居於山地。
- （3）福佬：又作鶴佬，原居福建南部或粵東，以捕魚、航運為業，後遷居來港，繼續保持閩南方言。大多為水上居民，

有一部分已上岸定居。

- (4) 蜑家：其祖先可能屬於古代越人的一支，但早已與漢族同化，為長期居住香港的水上居民，也有一部分已上岸定居。

上述民系均可根據史書、族譜，及建築、舟艇等古遺跡、文物，來進一步展開研究。

至於香港的土著，應為古代百越一支的南越，不過早已與漢族融合。這一帶也曾是瑤族或畚(即畚)族活動過的地方，但近代以來罕見記錄。此外，蒙、滿等族曾因建立中央五朝，而先後有一部分南來。總之，有關古代香港各族的情況，大致可結合廣東越、瑤、畚等族的記載及元、清史料加以研究及推斷，而現代的民族狀況反因缺乏調查，顯得晦暗不明了。

(三) 民族調查何從入手

香港的民族調查及研究雖難，卻不等於無法進行。難，就是挑戰，值得去努力克服。凡事如處處得心應手，就沒有意思了。

根據筆者淺見，研究香港民族現況還是有許多蛛絲馬跡可尋的，現略舉數點，就教於四方大家：

1. 展開一般調查：在現代化的香港，電話等資訊相當發達，可為我們的調查提供不少方便。香港電訊集團每年都會派發幾大本電話簿，包括按筆劃排列的商業電話本及港九、新界、離島各區的黃頁分類電話，其中就有瞭解內地各省人來港情況的機構電話或地址線索，例如：雲南旅港同鄉會、廣西同鄉會一類的社團，內蒙古興源公司、新疆開發公司等各地駐港辦事處或商務機構，香港中國回教協會、伊斯蘭聯會、伊斯蘭青年協會、回教婦女會、香港韓人教會等宗教團體。西藏吧、四川樓之類帶地方風格的特殊會所或食肆，……。再加許多教會常編名錄或通訊，如香港中國回教協會就有《回民通訊》，可作展開調查的門徑。

香港電訊集團還經常更換香港、九龍、新界各區住宅電話簿。從某些特有姓氏也可略知一些民族情況，如薩、溥、那、盤等等。以畚族為例，其姓氏主要為藍、雷、鍾三種。在香港地區這三姓就有不少，據1994年統計，設有住宅電話的約8740戶，其中藍姓約448戶（香港25、九龍204、新界219），雷姓約1578戶（香港282、九龍804、新界492），鍾姓約6714戶（香港419、九龍3067、新界3228）。而且三姓均在九龍各設宗親總會。當然，這三姓並非畚族所獨有。也許香港居民的這三姓多係漢族，但其中或應有部分畚族，尤其在新界一帶；只不過由於上述的原因，加上許多人已不再聚居山頭而遷住屋村，一時難以識別或調查罷了！

2. 深入民間訪問：如果挨家逐戶調查有困難，或可採取其他方法深入訪問。如利用某些民族人士視為維繫感情紐帶的活動，到一些宗教寺廟去，廣泛聯絡群眾。以接觸回族及其他信仰伊斯蘭教的民族而言，下列的清真寺都是最好的場所：九龍公園旁的九龍清真寺暨伊斯蘭中心，港島上環摩羅街的回教禮拜堂，港島灣仔愛群道的愛群清真寺暨林士德伊斯蘭中心。另有一些民族，通過互相串連，每年春節或其他節日，常定期聚會，如蒙族、滿族等，都是進行深入訪問的好機會。

3. 利用港府檔案：香港政府的檔案雖無民族，但卻有籍貫或宗教的統計，可供研究分析。如《香港年鑑1988》載：“一九八六年的中期戶口統計顯示，全港人口中，59.3%在香港出生。大部分人口原籍廣東省，而以廣州、香港、澳門及鄰近地區的人為數最多，其次為四邑人，再其次則為潮州人。至於其他華人，則來自廣東省其他地區或中國其他省份。一九八七年年底，在本港居住的英聯邦國家外籍公民估計共有67900人，其中英國人（不包括軍人）佔14100名、印度人15800名、馬來西亞人10200名、澳洲人8800名、新加坡人5300名、加拿大人9100名及其他英聯邦國家公民4600名。至於非英聯邦國家的外僑，估計共有104300人。其中人數較多的有：菲律賓人39100名、美

國人14700名、巴基斯坦人7700名、日本人8500名、泰國人10100名、葡萄牙人7600名、印尼人3300名、德國人1600名、韓國人2600名、法國人1500名及荷蘭人1200名。”

4. 藉助內地資料：除了香港本地外，中國內地也有資料可以利用。大陸居民往來港澳通行證雖無民族一欄，但當地政府對出外者均有詳盡記錄，上述《廣東滿族志》就曾利用過此類資料：“廣州市滿族聯誼會曾對廣州滿族各戶進行‘三胞’情況調查，統計結果如下：遷居香港的有72戶，288人，……”。

(四) 華人世界的民族大熔爐

前面所述，主要限於中國少數民族在香港的問題。其實，香港的民族問題遠不限於國內的範疇，而擴展到廣闊的世界層面。由於長期特殊的歷史契機，許多外國不同民族者居於香港，他們或是臨時居民，或成了永久居民亦即香港人。因此，觀察香港的民族，從事有關的研究，眼光就不能太狹窄了。

除了民族多樣性外，與民族密切攸關的宗教問題，在香港也頗具廣泛性、國際性。根據1996年香港年鑑的資料，全港有道教、佛教的寺觀逾350間（其中天后廟超過20間），天主教的堂區62個，基督新教的會堂1000多間，主要清真寺4間，以及摩門教、印度教、錫克教、猶太教等等的堂所或廟宇。

如果在這樣一個地區，隨著經濟的高度發展，人們生活水平逐漸接近，大家不分膚色、民族、籍貫乃至宗教信仰，首先是香港人或中國香港人，其次才是原籍廣東、福建、上海……，或來自印度、菲律賓、泰國……，這不就為民族融合創造了頗為良好的條件嗎？如果說，曾是世界大港的泉州堪稱古代世界宗教的博物館；那麼，香港實在可稱為現代世界宗教的展覽館。也可以毫不誇張地說，香港正在成為華人世界的民族大熔爐。

在香港，入出境者的資料都有國籍一欄，人口統計也包括這一項。以1991年的人口統計為例，其國籍分佈可列表如下：

國籍	人數	百分比 (%)
英籍(擁有香港居留權)	3,294,444	59.6
英籍(擁有香港以外地區的居留權)	68,502	1.2
中國籍(擁有香港居留權)	1,897,101	34.4
中國籍(擁有香港以外地區的居留權)	48,029	0.9
菲律賓籍	64,658	1.2
葡萄牙籍	18,488	0.3
美國籍	18,383	0.3
加拿大籍	15,135	0.3
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斯里蘭卡籍	14,329	0.3
泰國籍	11,787	0.2
日本籍	10,850	0.2
其他	60,575	1.1
總數*	5,522,281	100

*在普查進行中只有五百五十二萬二千多人在港

(五) 回歸祖國後的民族工作

還有大約一年，香港這艘長期漫游海外的寶船，就要駛返故土了。祖國各方面都在緊張地準備著，以歡迎香港同胞。對民族系統來說，順理成章的自然是在香港回歸後，如何因地制宜適時開展民族工作。

筆者不才，試斗膽提出幾點建議：

1. 要否及如何進行民族識別：鑑於香港的社會經濟發展水平，1997年6月後應毋需進行類似1949年後的民族識別工作。並非因為上述困難之故，而是隨著生活水平的提高，人們的親情或族屬感比較淡化，許多人已不太在乎出身何處。所以今後的人口調查或檔案是否加上民族一項，就得相當慎重地考慮，要顧及港人的感受。當然，民族研究工作還是應該進行的，那就要學者們辛苦一些了，可通過各種細緻的方法調查訪問，逐漸積累資料。

2. 重視並推動社會福利工作：如果想幫助一些有困難的少數民族怎麼辦？一個社會，如果不問種族、民族、性別，人人機會均等，自然是件好事。不過，由於基礎和起點有異，總存在實際上的不平等，因而有各種社會福利事業。在香港，社會工作相當發達，或可以通過有關機構或廣告，表示願意協助有困難的少數民族，解決找工作或其他問題。當然，這可作為整個社會福利工作的一部分，不可過分地宣揚。

3. 架起建設中、西部的橋樑：在香港，有一部分少數民族已發達，並頗關心故鄉的建設事業，願意加以支持。我們可通過各種途徑，和這些人士廣泛聯絡，為他們提供各種方便乃至優惠，使他們能從資金、技術各方面，對中、西部少數民族地區的經濟建設及文化事業予以援助。

4. 推行民族平等、宗教自由：香港回歸祖國以後，我們還可以根據中英聯合聲明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精神，大力宣傳民族平等、宗教自由的思想，並切實貫徹執行，務使香港廣大民眾相信，我們對全世界承諾的保持香港穩定繁榮及五十年不變是真誠的，使各族兒女的心更向著祖國。

5. 實踐民族融合的重要理論：既然香港的民族分佈已大大超越內地原來的範圍，包含了許多世界各國的不同民族，我們的工作自然

也需有所突破，進一步擴大民族團結的內涵。這也是我們實踐民族融合理論的重要場所和機會，只要堅持不懈地努力，相信中國和世界各民族大團結的前景一定會日益輝煌！

（本文後略作修訂以《我所認識的香港民族問題》，刊於《民族團結》，1996年第8期）